



碳排放管理体系 认证实施规则

版本号：A/0

2026 年 8 月 24 日发布

2026 年 8 月 24 日实施

前 言

本规则由金虔认证有限公司制定、发布，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。

制定单位：金虔认证有限公司

主要起草人：杨雪梅、喻春红、申志强、兰俊羽。

目录

1 目的	1
2 适用范围	1
3 认证的原则和依据	1
4 对认证审核人员的要求	1
5 数据质量与温室气体量化方法	2
6 初次认证程序	4
6.1 受理认证申请	4
6.2 审核方案	6
6.3 审核策划	7
6.4 实施审核	9
6.5 初次认证审核	10
6.6 监督审核	12
6.7 再认证	13
6.8 特殊审核	14
6.9 不符合项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其结果的验证	15
6.10 审核报告	15
6.11 认证决定	17
7 认证证书要求	18
8 暂停、恢复或撤销认证证书	20
8.2 认证证书的暂停	20
8.3 认证证书的恢复	21
8.4 认证证书的撤销	21
8.5 认证证书的注销	22
9 申诉（投诉）处理	22
10 信息公开	22
11 认证记录	23
12、附则	24
金虔认证有限公司	1

其他管理体系人日数管理制度	1
一、制度目的	1
二、适用范围	1
三、核心定义	1
四、基准审核人日数标准	2
五、体系结合审核人日数计算规则	2
六、审核时间调整因素	3
七、附则	4
认证标志和认证证书管理规定	1
申诉投诉管理程序	1

详情请咨询 0791-86663048